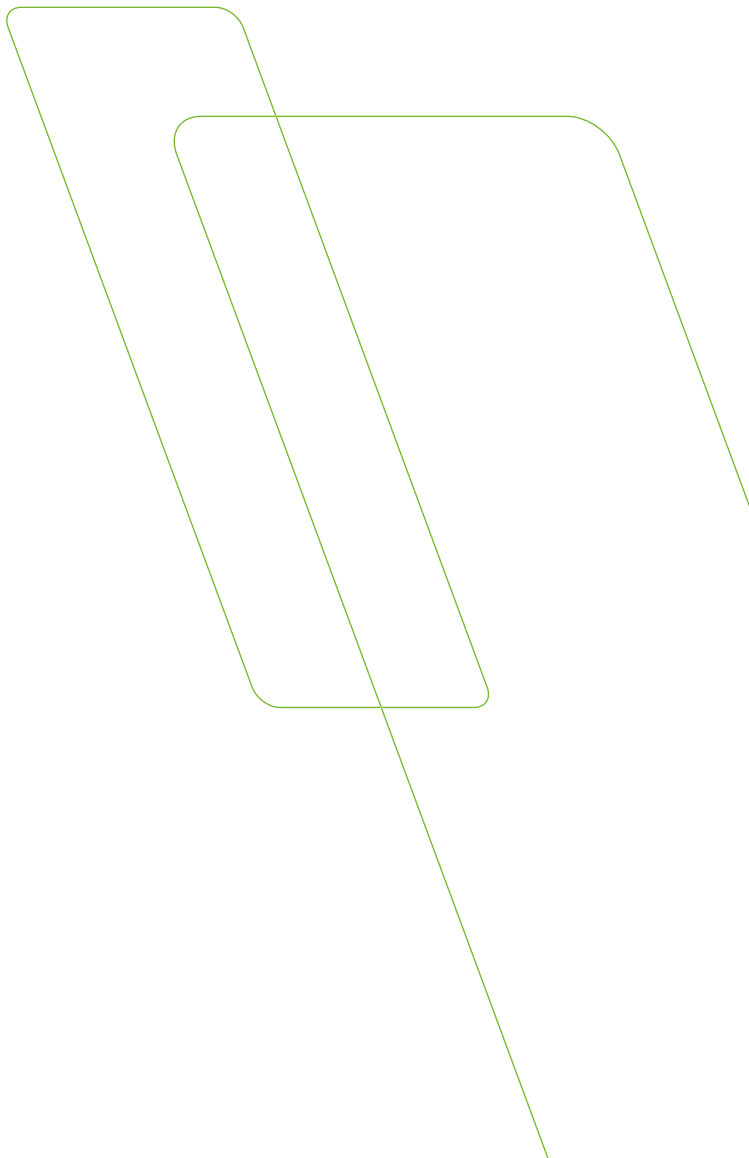


产权组织国家代码 顶级域注册管理机构 服务指南





在国家代码顶级域 (ccTLD) 中注册的域名是重要的本地商业标识符。随着时间的推移, 其数量不断增加。

当出现与商标有关的争议时，国家代码顶级域的注册管理机构运营方通常倾向于将案件的办理外包给产权组织——无需任何费用——以作出中立的独立裁决。

本指南向国家代码顶级域的注册管理机构运营方和国家主管部门介绍了如何以经济又省时的方式解决第三方域名争议的信息。

本指南解释了成功的替代性争议解决（ADR）制度的主要政策设计特点。

本指南还提供了关于产权组织创建的《统一域名争议解决政策》（UDRP）的信息，以及针对特定国家代码顶级域要求，调整UDRP的可能性。

“产权组织仲裁与调解中心作为解决.CN和.中国域名争议的服务机构，充分发挥了其在域名争议解决领域的国际化、专业化优势，对拓宽.CN和.中国域名争议解决机构的地域覆盖范围、提升域名争议解决服务的国际化水平、扩大.CN和.中国域名的影响力起到重要作用。”

中国互联网络信息中心
.CN和.中国注册管理机构

产权组织可以通过多种方式为国家代码顶级域提供协助

对于国家代码顶级域而言，国家、经济、文化和语言方面的多个考虑因素至关重要。

为遏制与知识产权相冲突的域名注册滥用行为，特别是为解决第三方之间的争议，产权组织的国家代码顶级域计划可以通过以下方式为国家代码顶级域提供协助：




关于注册条款和条件的建议




关于新争议解决政策的建议



调整和更新现有的争议解决政策



免费电子邮件或电话“帮助热线”和业务协助



对与知识产权有关的域名争议进行案件管理，不向国家代码顶级域收取费用

为什么选择产权组织作为争议解决机构？

7

- 外包第三方之间与知识产权有关的域名争议
- 减少国家代码顶级域对案件管理的资源需求
- 减少国家法院的负担
- 利用产权组织作为UDRP国际模式创建者的专长
- 利用产权组织作为联合国专门机构的独立性和中立性
- 从产权组织的国际案例经验中获益
- 受益于产权组织的多语言能力
- 访问产权组织的免费在线申请资源
- 利用产权组织来自不同国家代码顶级域国家的数百名专家名单
- 利用灵活的法律和政策设计经验

产权组织的国家代码顶级域计划

自2000年推出产权组织国家代码顶级域计划以来，产权组织已向世界各地的许多国家代码顶级域提供了替代性争议解决政策咨询和相关案件管理服务。

产权组织帮助国家代码顶级域采用争议解决政策，使国际UDRP模式适应当地国家代码顶级域的需要，同时满足知识产权保护国际标准。

在解决域名注册有关争议方面，替代性争议解决的有效性体现在为其国家域名采用UDRP或其变体形式的国家代码顶级域的数量上。

产权组织为80多个国家代码顶级域提供争议解决服务，自产权组织国家代码顶级域计划启动以来，已管理了超过8,300起国家代码顶级域案件。

产权组织能够通过简单的电子邮件交流，或应要求通过正式的谅解备忘录，与感兴趣的`国家代码顶级域`建立伙伴关系。

世界知识产权组织（产权组织）仲裁与调解中心设在瑞士日内瓦，为解决知识产权争议提供一系列替代性争议解决方案。

在互联网域名这一具体领域，产权组织二十多年来一直广泛参与制定域名系统（DNS）的知识产权保护政策。

这方面的典型例子是UDRP，由产权组织创建，1999年被ICANN（互联网名称与数字地址分配机构）采用。

产权组织是域名争议解决服务的全球领导者，既为国际域（通用顶级域或gTLD）也为国家（或领土）域（通常称为ccTLD）提供服务。

产权组织和《统一域名争议解决政策》(UDRP)

UDRP覆盖了商标所有人就域名侵权提出的争议。UDRP适用于所有通用顶级域(如.com、.info、.net、.org)和新通用顶级域(如.app、.site、.在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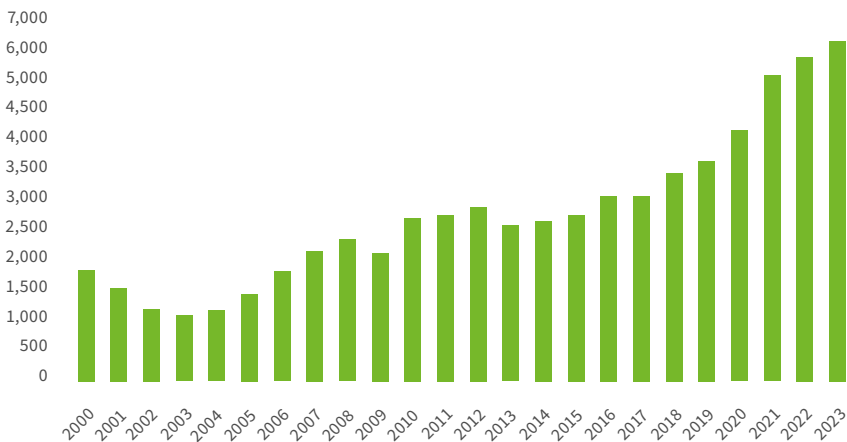
UDRP本身或量身定制的变体形式,也适用于许多自愿采用的国家代码顶级域。

自1999年底产权组织开始提供域名争议解决服务以来,已经处理了来自全世界100多个国家的商标所有人提出的超过69,000起案件。

为UDRP案件指定的产权组织专家——中立的独立外部专家——基于以下标准决定是否将域名转让给投诉人:

- i. 该域名与所涉商标相同或混淆性相似,并且
- ii. 注册人对该域名不享有权利或合法权益,并且
- iii. 该域名已被恶意注册并正被恶意使用。

产权组织每年受理的域名案件总数



产权组织的UDRP申请资源

商标所有人经常使用产权组织的在线申请资源，帮助进行执法研究和案件准备，这些资源可以在线免费提供给当事人。

专家意见综述: wipo.int/amc/en/domains/search/overview3.0

法律索引:

www.wipo.int/amc/fr/domains/search/legalindex/index.html

在先案件检索: wipo.int/amc/en/domains/search

案件诉状范本:

wipo.int/amc/en/domains/complainant/

wipo.int/amc/en/domains/respondent/index.html

UDRP培训讲习班: wipo.int/amc/en/events

域名案件统计数据

wipo.int/amc/en/domains/statistics

客户服务电子邮件:

cctld@wipo.int

关于产权组织域名争议的
更多信息:

wipo.int/amc/zh/domains

为什么考虑采用UDRP而不是针对具体国家代码顶级域的变体形式？

- 获得全球的商标所有人广泛认可
- 全球司法管辖和可执行性
- 时间和成本效益
- 可预测的判例法体系
- 通过注册条款和条件强制适用UDRP来简化合同
- 由注册服务商或国家代码顶级域的注册管理机构运营方自行直接执行裁决
- 环保无纸化诉状
- 防止“域名规避 (cyberflight)” 或择机构投诉
- 仍有可能向法院“上诉”
- 范围狭窄, 仅限于全球公认的商标法
- 当事人可以将通用顶级域和国家代码顶级域整合至一个UDRP投诉中, 以节省费用

“自2006年以来, 摩洛哥国家电信管理局通过了.MA域名争议的替代性争议解决程序 (PARL), 该程序由产权组织仲裁与调解中心管理。该程序适用于与在摩洛哥受保护的商品商标或服务商标有关的.MA域名争议。PARL是依据.MA域名管理的监管规定通过的, 并于2015年与产权组织协调进行了修订。产权组织与摩洛哥国家电信管理局保持着积极的政策关系, 迄今已办理了50起案件。”

摩洛哥国家电信管理局
.MA注册管理机构

为什么要考虑UDRP的变体形式？

一些国家代码顶级域倾向于调整UDRP以适应当地情况（如国家经济、法律或语言方面的考虑）。

产权组织可以通过多种方式调整UDRP模式，帮助国家代码顶级域适应这些个体情况，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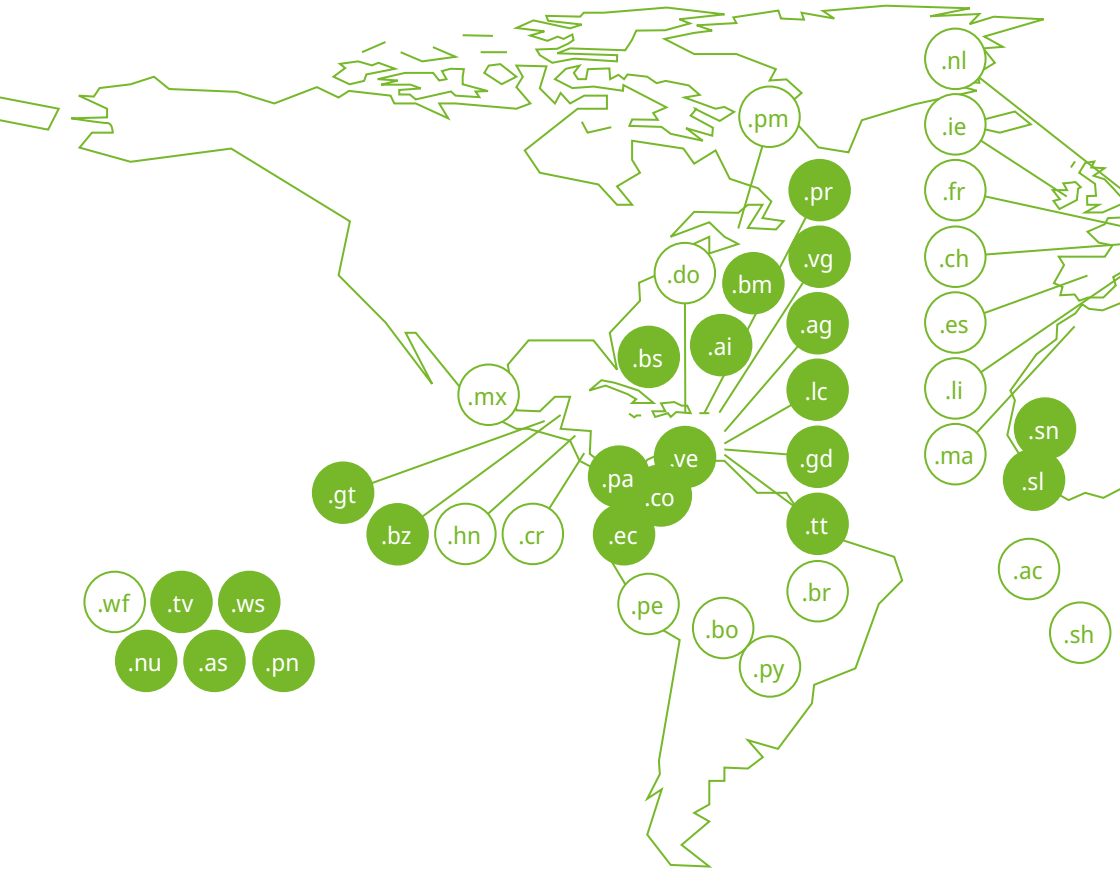
- 覆盖的权利类型（商标加某些受国家保护的其他标识符）
- 语言（通常是英文和国家语言）
- 专家（国际的，或只是国内的）
- 上诉（限于国家法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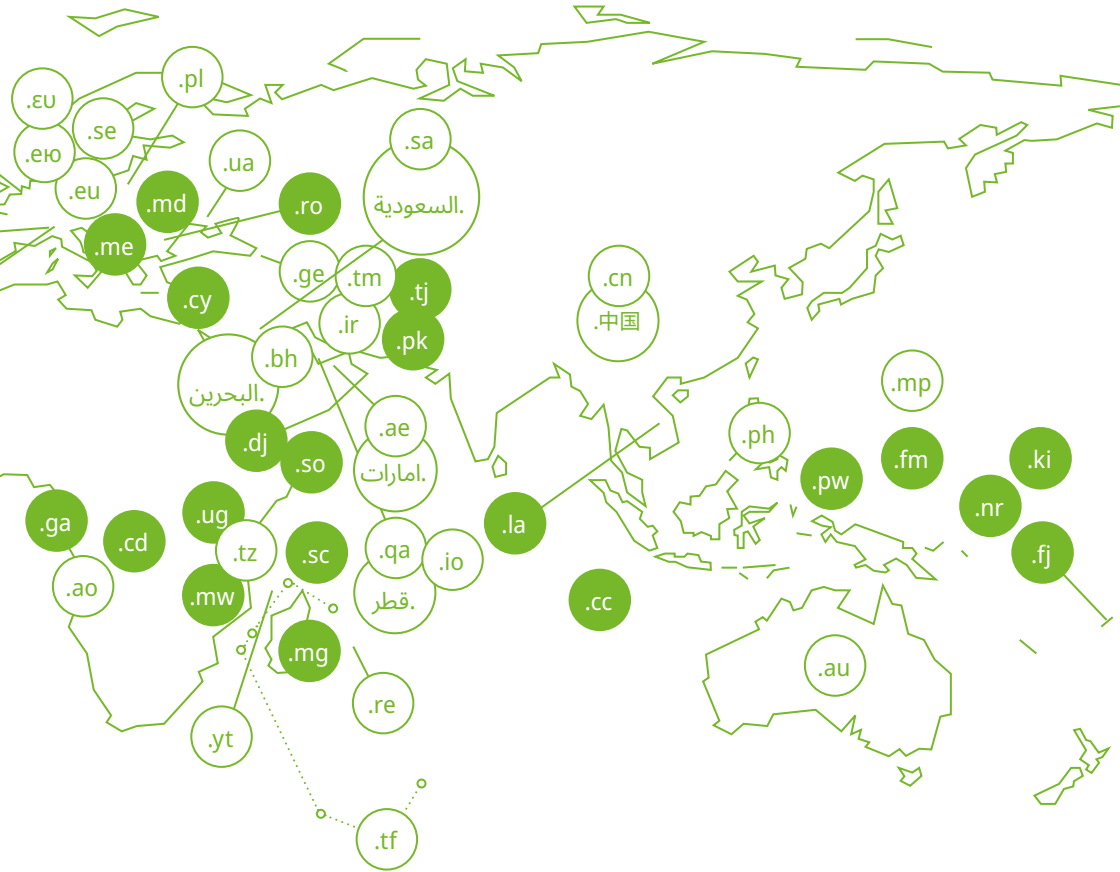
“通过与产权组织的定期沟通，我们已经能够解决与隐私相关的问题，并确保在 .MX 案件中为域名注册人提供完全数字化的正当程序。”

墨西哥网络信息中心 (NIC-Mexico)
.MX注册管理机构

● 采用UDRP的国家代码顶级域

○ 采用UDRP变体形式的国家代码顶级域





产权组织的国家代码顶级域网页

作为案件当事人和其他感兴趣的利益攸关方的参考工具，产权组织的国家代码顶级域名资源页面包括**易于使用的比较表**，突出了每个特定国家代码顶级域的争议解决政策与UDRP之间的差异。

这些信息可以帮助当事人决定是否以及如何提交案件。

对于由产权组织提供服务的超过80个国家代码顶级域，产权组织的国家代码顶级域网页提供以下信息：

- 注册条件（例如，资格标准）
- WhoIs检索工具
- 争议解决政策和程序规则
- 案件诉状范本
- 在先裁决检索
- 所支持的当地语言字符



学习了解 ▾ 查找浏览 ▾ 保护管理 ▾ 伙伴协作 ▾ 产权组织 ▾

主页 > 替代性争议解决 > 域名争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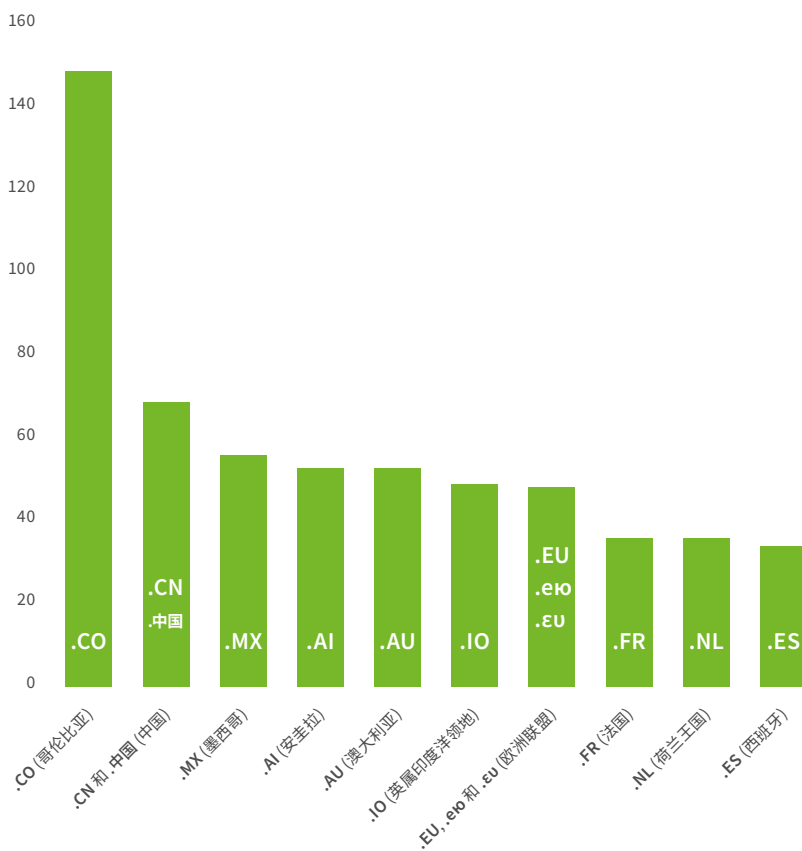
关于.CN和.中国的世界知识产权组织（WIPO）域名争议解决服务

国家/地区代码	.CN 和中国
国家/地区名称	中国
Whois 查询	Whois 查询
争议解决政策	<p>基于UDRP的变动</p> <p>https://www.cnnic.com.cn/PublicS/fwzxxgzcfg/201907/r/20190726_70774.htm 国家顶级域名争议解决办法</p> <p>UDRP与CN政策之间存在的相关差异</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适用性 ▶ 适用权利 ▶ 恶意 ▶ 恶意情形举例 ▶ 共同管辖 ▶ 程序所使用的语言 ▶ 通信
程序规则	<p>基于UDRP的变动</p> <p>国家顶级域名争议解决程序规则</p> <p>WIPO 关于《国家顶级域名争议解决办法》和《国家顶级域名争议解决程序规则》补充规则</p>
WIPO 投诉和答辩模板	<p>英文版WIPO 投诉书模板</p> <p>中文版WIPO 投诉书模板</p> <p>英文版WIPO 答辩书模板</p> <p>中文版WIPO 答辩书模板</p>
费用	费用表
WIPO 专家	WIPO 专家
域名注册局	<p>http://cnnic.com.cn/</p> <p>http://www.iana.org/root-whois/cn.htm</p>
注册协议	<p>国家顶级域名注册实施细则</p> <p>互联网域名管理办法（2017年）</p>
资格标准	CN和.中国域名注册资格不受限制
字符支持	<p>.CN和.中国域名支持 ASCII 和 IDN 字符</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CN域名必须遵守以下命名规则： <p>.中国域名必须遵守这些命名规则</p>
裁决	裁决

WIPO 工具包

[英文版WIPO 投诉书模板](#)
[中文版WIPO 投诉书模板](#)
[英文版WIPO 答辩书模板](#)
[中文版WIPO 答辩书模板](#)
[费用](#)

2023年案件量排名前十的产权组织国家代码顶级域



产权组织在世界各地的当事人和合作伙伴中业绩记录良好

“UDRP为品牌所有人处理跨管辖区的滥用域名注册提供了唯一可负担的有效解决方案。在涉及82000多个域名的45000多起案件中，产权组织表现出一致性、公正性和透明度。产权组织提供独特的判例资源，其专家训练有素、裁决合理、论证充分。如果没有产权组织的领导，我们拥有品牌的成员将更加困难，依赖品牌的消费者将面临许多经常伴随抢注行为而带来的危险。”

MARQUES

欧洲商标所有人协会

2018年

以知识产权为重点的替代性争议解决

除域名争议解决服务外，产权组织中心还为**所有其他类型的知识产权争议**提供具有时间和成本效益的替代性争议解决服务。这些服务是中立的、国际性的和非营利的。

利用产权组织示范条款，产权组织调解、仲裁、快速仲裁和专家裁决使私人当事方能够在法院外有效解决其国内或跨境知识产权与技术争议。

产权组织中心还与成员国知识产权局和法院合作，提高人们对替代性争议解决在预防和解决知识产权与技术争议方面优势的认识。

更多关于产权组织知识产权
替代性争议解决服务的信
息：www.wipo.int/amc/zh

产权组织规则和中立人

《产权组织调解、仲裁、快速仲裁和专家裁决规则》普遍适用于所有商业争议，此外还有特定条款以满足知识产权争议中的具体需求，例如关于保密和技术证据的条款。产权组织数据库中有大量精通知识产权与技术的独立的国际调解员、仲裁员和专家，可供当事人选择。

图：Maxwell Chambers Pte., Ltd.



位于新加坡麦士威议事厅的产权组织中心办事处

产权组织仲裁与调解中心

产权组织中心在瑞士日内瓦和新加坡都设有办事处，提供调解和仲裁等替代性争议解决方案，使私人当事方能够有效地解决**国内或跨境商业争议**。产权组织中心是专门从事知识产权与技术争议解决的国际中心，非常注重控制**处理程序的时间和成本**。

图：WIPO / Berrod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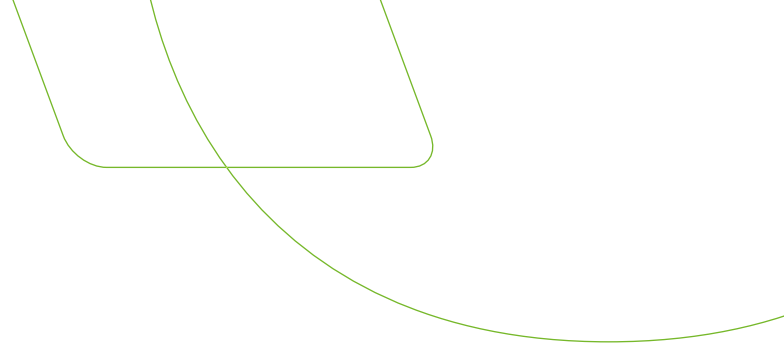
位于瑞士日内瓦的产权组织总部

产权组织随时为国家代码顶级域提供政策咨询建议和案件管理需求。

国家主管部门或国家代码顶级域注册管理机构运营方若有兴趣接受这一帮助（免费）或希望探索更多可能性，请与产权组织中心联系：cctld@wipo.int，或访问www.wipo.int/amc/en/domains/cctld

产权组织可以进一步协助国家代码顶级域：

- 提高包括中小企业和相关国家知识产权机构在内的相关利益攸关方对产权组织域名争议解决程序的认识，
- 确认和培训域名争议解决方面的知识产权专家，
- 为相关方提供量身定制的域名争议解决服务研讨会或其他培训计划。



“产权组织提供的SACI-Adm程序被证明是一种有价值的替代性争议解决机制。相关专家可以通过这种机制，迅速解决.BR域名的注册和使用问题，维护域名持有者的抗辩权，不仅可以提高解决争议的效率，而且可以推动制定适应巴西在线社群的具体需求的政策，减轻当地法院的负担。”

巴西网络信息中心
.BR注册管理机构

“自2017年6月以来，欧洲互联网域名注册局和产权组织联手，通过最实惠、最可靠的争议解决程序之一，为权利人提供广泛的保护。我们很感激我们能够依靠产权组织公认的多语言办案经验和专业知识，包括为欧盟ADR政策提供有针对性的更新建议。”

欧洲互联网域名注册局
.eu, .eio和.eu注册管理机构

欲了解更多信息, 请联系

产权组织仲裁与调解中心 (日内瓦)

34, chemin des Colombettes

CH-1211 Geneva 20

瑞士

电话: +41 22 338 82 47

产权组织仲裁与调解中心 (新加坡)

Maxwell Chambers Suites

28 Maxwell Road #02-14

新加坡069120

电话: +65 6225 2129

www.wipo.int/amc/

cctld@wipo.int

© WIPO, 2024年 / © 署名4.0国际 / CC BY 4.0 / CC许可不适用于本出版物中非产权组织的内容。
封面: Getty Images/Zorica Nastasic / 产权组织第1069ZH/2024号出版物, DOI: 10.54667/ind.49669



WIPO | ADR

Arbitration
and Mediation
Center

wipo.int